附件

上海建桥学院新任职干部廉政承诺书

为进一步加强自身廉政建设，不断提高拒腐防变能力，根据廉政建设要求和新任职干部廉政谈话内容，结合自身工作实际，现向党组织公开承诺：

1、加强学习。及时学习和传达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关于加强廉政建设的文件与会议精神。结合实际，积极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廉洁从政教育、师德师风教育等形式多样的廉政建设活动。

2、增强政治自觉。强化责任担当，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做政治上的明白人，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3、遵守党纪国法。增强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纪国法不动摇，模范遵守干部任职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严格要求自己，强化依法履职和责任担当。

4、履行“一岗双责”。身体力行，以上率下，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在推进业务工作的同时，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在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发现的重要情况，要及时报告。

5、规范用权。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正确运用权力。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严格规范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在决策前应通过多方途径，广泛听取群众意见。

6、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治“四风”。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把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自觉接受师生员工的监督。

7、遵守师德师风规范。牢记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记于脑中，用于实践。带头展示为人师表的良好形象，更好地履行职业责任。

以上承诺内容，请党组织和干部群众予以严格监督。

承诺人： 承诺时间：